

# 啟示與默感



何謂「啟示」？

啟示      Revelation

*Revelatio* = 掀開帳幕

*αποκαλυψις (apokalypsis)*

= 揭開 暴露 顯示

『天主因着祂的仁愛和智慧，將自己啟示給人，為使人認識祂的旨意的奧秘。』

(CCC 51, DV 2, 弗1:9)

天主把自己啟示出來，使為使有  
能力去回應、認識、和愛慕祂，  
遠勝過他們本身所能做到的。

(CCC 52, DV2)

天主的啟示計劃，是透過「彼此密切聯繫」和互相彰顯的「行動和言語」來實現的。

(CCC 53, DV2)

天主逐步地與人溝通，分段地準備人接受有關祂自己的超性啟示，這啟示在降生成人的聖言、耶穌基督身上和其使命上達至高峰。(CCC 53, DV2)

○ 啟示的定義：

天主創造宇宙及人類歷史，  
為了實現給予人類救恩而自  
我通傳。

# 舊約中的啟示

天主說話

→ 通傳祂的旨意

→ 實現祂的計劃

# 啟示的方法：

- 神視、夢境、謎語或是「天主的自顯」
- 天主自顯給選民，稱之為「天主的榮光」
- 天主直接及間接地說話

## ○ 啟示的內容：

天主啟示自己是創造之主，歷史推動者，照顧一切，支配一切，領導萬民，天主也把自己的計劃，即拯救人類的奧理和拯救的辦法，通知世人。

舊約啟示不論多麼卓越，仍顯得  
並不完備

舊約啟示 = 準備及預兆新約的  
完滿齊全

## 新約的啟示：

『天主在古時，曾多次並以多種方式，藉着先知對我們的祖先說過話。但在這末期內，他藉着自己的兒子對我們說了話。』(希 1:1-2)

『我還與你們同在的時候，給你們  
講論了這些事；但那護慰者，就是  
父因我的名所要派遣來的聖神，他  
必要教訓你們一切，也要使你們想  
起，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。』（若  
14:25-26）

『基督的救贖工程，由於是新而永久的盟約，將永不會消逝；而且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光榮的顯現之前，也沒有什麼新的公開啟示可期待了。』 (CCC 66; DV 4)

## 新約啟示超過舊約啟示

『因為法律是藉梅瑟傳授的，恩寵和真理卻是由耶穌基督而來的。』

(若1:17)

○ 啟示是：

- 超越的，是自然力量所不能解釋的。
- 是不變更的
- 是是普遍的及至公的，即是賜予所有人，為教化今世而準備來世的。

○ 啟示是：

- 直至天主聖子降生，啟示是有進展性的，耶穌降生以後，啟示就宣告結束。因為父藉着聖子（聖言）已給世人啟示了一切。

○ 啟示是：

- 真正的啟示應有歷史的事實為依據。
- 天主選派宣佈祂的啟示的人。

## 天主啟示的傳遞：

『天主為使萬民得救而啟示的一切，又慈善地安排了，使能永遠保持完整，並傳授給各世代。』(DV7)

# 天主啟示的傳遞：

『一則由於宗徒們以口舌的宣講，以榜樣及設施，將那些或從基督的口授、交往和行事上所承受來的，成從聖神提示所學來的傳授與人；二則由於那些宗徒及宗徒弟子，在同一聖神的默感下，把救恩的喜訊寫成了書。』(DV7)

## 天主啟示的傳遞：

『為使福音在教會內永久保持完整而有生氣，宗徒們留下了主教們作繼承者，並把自己的訓導職權傳授給他們。』(DV7)

## 天主啟示的傳遞：

『聖傳與聖經彼此緊緊相連並相通，因為兩者都發自同一的神聖泉源，在某種情況下形成了同一事物，趨向同一目標。』

(CCC 80-82; DV9)

# 聖經的默感

『在聖經各書卷中所包含和陳述的天主啟示的真理，是在聖神的默感下而寫成的。』

(CCC 105; DV 11)

○ 聖經的默感

Biblical Inspiration

*Inspiratio* 指「吹」的意思

# 舊約

『上主向梅瑟說：「將這事寫在書上作為記念……」』(出17:14)

『以後上主向梅瑟說：「你要記錄這些話，因為我依據這些話同你和以色列子民立了約。」』(出34:27)

# 新約

『關於這救恩，那些預言了你們要得恩寵的先知們，也曾經尋求過，考究過，就是考究那在他們內的基督的聖神，預言那要臨於基督的苦難，和以後的光榮時，指的是什麼時期，或怎樣的光景。』

(伯前1:10-11)

# 新約

『因此，我們認定先知的話更為確實……  
最主要的，你們應知道經上的一切預言，  
決不應隨私人的解釋，因為預言從來不是  
由人的意願而發的，而是由天主所派遣的  
聖人，在聖神推動之下說出來的。』（伯後  
1:19-21）

# 新約

『凡受天主默感所寫的聖經，為教訓、為督責、為矯正、為教導人學正義，都是有益的，好使天主的人成全，適於行各種善工。』（弟後 3:16-17）

◦ 天主如何默感作者？

機械式 VS 作者式

# 天主如何默感作者？

『天主……在很久以後藉達味所宣示的……』(希4:7)

『達味自己因着聖神的感動曾說過……』(谷12:36)

天主如何默感作者？

唯理式 VS 整體式

天主如何默感作者？

個人式 VS 團體式(社會式)

聖經既然是天主的話，其自然效果，就是不能錯誤

『聖經既由聖神寫成，就該遵照同一的聖神去閱讀去領悟。為正確地去探討聖經原文的意義，尚須勤加注意全部聖經的內容及統一性，顧及整個教會活的傳授，並與信德相比照。』(DV12)

『在聖經內以文字記載陳述的天主啟示，是藉聖神的默感而寫成的……因此，這些藉聖神的默感而寫成的書，以天主為其著作作者……在編寫聖經的工作中，天主揀選了人，運用他的才智及能力，天主在他們內，並藉他們工作，使他們像真正的著作家，以文字只傳授天主所願意的一切。』(DV11)